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公司名称变更的说明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不变，该名称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获得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名称变更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进一步提升“瑞康医药”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拟将公司名称去行政区划，公司名称修改为：“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此次变更后的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能够更好的树立和宣传瑞康品牌，更利于整体业务的拓展。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原有债权、债务以及相关经营活动过程中形成的相关合同协议等均不因公司名称变更而发生变化，同时也不涉及公司证券简称变化。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30 日